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版)

项目名称：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 30000 吨、废金属 10000、废
纸 8000 吨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 年 6 月

国家环境保护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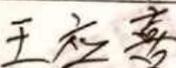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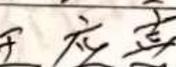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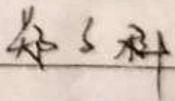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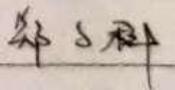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g013pz		
建设项目名称	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30000吨、废金属10000吨、废纸8000吨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0_086废旧资源(含生物质)加工、再生利用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47U5AR2W		
法定代表人 (签章)	王应喜		
主要负责人 (签字)	王应喜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王应喜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55693110X5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郑文科	2014035410350000003511410018	BH020583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郑文科	全本编制	BH020583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
前按时参加年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35693110X5

名称 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一大街171号506—1
 法定代表人 李柏成
 注册资本 伍仟零壹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0年06月18日
 营业期限 2010年06月18日至2060年06月17日

经营范围 节能减碳、环境保护技术咨询服务；新能源产品、环保产品、
 污水处理技术的研发及技术转让；环境影响报告书乙级类别报
 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类别-一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工业
 废水污染防治工程设计、施工；大气污染防治工程设计、施
 工；工程环境监理；电力、铁路、水利、采掘、输油输气管
 线、环境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仪器仪表、环保设备的研
 发和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销售及售后服务；环境监控
 系统的安装及运行服务；环境检测、分析、评价；土壤修复；
 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
 动)



登记机关



2019年01月23日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 30000 吨、废金属 10000 吨、废纸 8000 吨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应喜	联系人	王应喜		
通讯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 100 米				
联系电话	15000847883	传真	/	邮政编码	473400
建设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 100 米				
备案部门	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代码	2020-411328-42-03-009177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	行业类别及代码	C42 废旧资源综合利用业		
占地面积(平方米)	3100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6.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6.5%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20 年 10 月		

项目由来

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 100 米，项目租用唐河县新联塑业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生产活动，该厂房占地面积 3100m²，本项目建成后形成的生产能力为：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 30000 吨、废金属 10000 吨、废纸 8000 吨。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的要求，该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保部 44 号令）和《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 2018 年 1 号令），本项目废塑料瓶回收利用属于“三十、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废旧资源（含生物质）加工、再生利用-其他”，故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废金属回收利用属于属于“三十、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废旧资源（含生物质）加工、再生利用-其他”，

故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废纸回收利用属于属于“三十、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废旧资源（含生物质）加工、再生利用-其他”，故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综上，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根据国家产业政策，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产品均不属于政策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国家目前的产业政策。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项目代码2020-411328-42-03-009177文件准予该项目备案（备案确认书见附件2）。

受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委托（见附件1），我单位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在现场调查和收集有关资料的基础上，本着“科学、公正、客观、严谨”的态度，按照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技术规范要求，编制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100米，项目租用唐河县新联塑业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生产活动，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土地证见附件3）。

根据现场踏勘，东侧16m处为新华路、80m处为宇信唐城家园；东南侧100m处为宛东建筑工程安装有限公司；南侧紧邻唐河县新联塑业有限公司仓库和服装厂；西侧30m处为纺织厂；北侧紧邻搅拌站、60m处为铁路、180m处为锦园小区。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东侧80m处的宇信唐城家园，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项目西侧1040m处的唐河。项目周边均为工业生产型企业，项目运行对周边无影响。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一，周围环境现状示意图见附图二。

2、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主要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本项目劳动定员20人，每天工作10小时，年工作300天，均不在厂区食宿。项目主要组成一览表见

表 1。本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三。

表 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分类		具体内容	备注
总投资		100 万元	全部来自企业自筹资金
劳动定员		20 人	不在厂区食宿
工作制度		年生产 300 天，每天工作 10 小时	/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F，钢构，占地面积 3100m²，内设材料区、生产区、成品区等	/
辅助工程	一般固废暂存间	占地面积 10m ²	均在生产车间内
	危废暂存间	占地面积 15m ²	
公用工程	供水工程	市政自来水管网	/
	排水工程	项目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排入唐河。	新建
	供电工程	供电所	/
	供气工程	无	/
环保工程	废气	废塑料瓶破碎工序以洒水的方式进行降尘且破碎机全密闭	新建
	废水	15m ³ 化粪池	新建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震、距离衰减、加强设备维护	/
	固废	项目产生的标签及分选废物暂存于固废暂存间，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置；产生的危险废物经厂区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置。	/

3、主要产品及产量

主要产品及产量见表 2。

表 2 项目生产规模及产品类别

序号	名称	年产量
<u>1</u>	<u>废纸</u>	<u>7992t/a</u>
<u>2</u>	<u>塑料瓶片</u>	<u>29909.86t/a</u>
<u>3</u>	<u>废金属</u>	<u>9990t/a</u>

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3。

表 3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来源
原辅料	1	废纸	8000T	个体商贩收购，经挑选好的，杂物很少，商贩小车运入厂区原料区
	2	废塑料瓶	30000T	个体商贩收购，经商贩挑选不含水分的废塑料瓶，商贩小车运入厂区原料区
	3	废金属	10000T	个体商贩收购，电机等有危废的金属，商贩小车运入厂区原料区
能源消耗	1	水	315m ³	市政供水管网
	2	电	42*10 ⁴ kw h	供电所

注：本项目原辅材料不含有医疗废物、农药废物等危险废弃物，且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废电子电器产品、废电池、废汽车、废电机、废五金、废塑料（除分拣清洗工艺的）、废油、废船、废轮胎等加工、再生利用。

5、主要生产设施

本项目所用设备及其型号见表 4。

表 4 项目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型号	作用
1	废纸打包机	1	/	废纸品打包压实
2	破碎机	5	1200 型	废塑料瓶破碎
3	剪切机	1	/	大块金属剪切成小块金属
4	金属打包机	1	/	金属打包压实
5	叉车	1	/	车间内原料与成品的运输

本项目产能核算：

废纸回收利用生产线生产能力： $3.5t / (h \text{ 条}) \times 1 \text{ 条线} \times 10h \times 1 \text{ 班} \times 300 \text{ 天} = 10500t/a$ ；

非金属回收利用生产线生产能力： $4.0t / (h \text{ 条}) \times 1 \text{ 条线} \times 10h \times 1 \text{ 班} \times 300 \text{ 天} = 12000t/a$ ；

废塑料回收利用生产线生产能力： $2.5t / (h \text{ 条}) \times 5 \text{ 条线} \times 10h \times 1 \text{ 班} \times 300 \text{ 天} = 37500t/a$

因此，项目能够满足生产需要。

项目物料平衡如下

(1) 废纸回收利用生产线物料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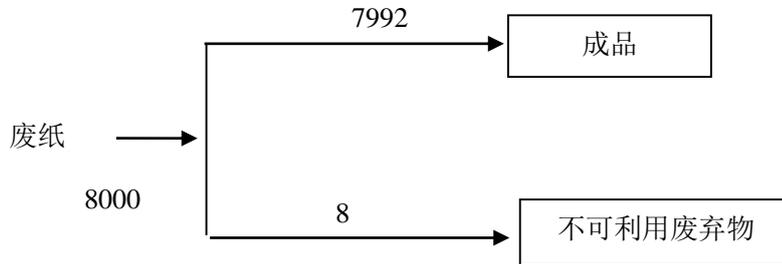


图 1 废纸回收利用生产线物料平衡图 (单位: t/a)

(2) 废金属回收利用生产线物料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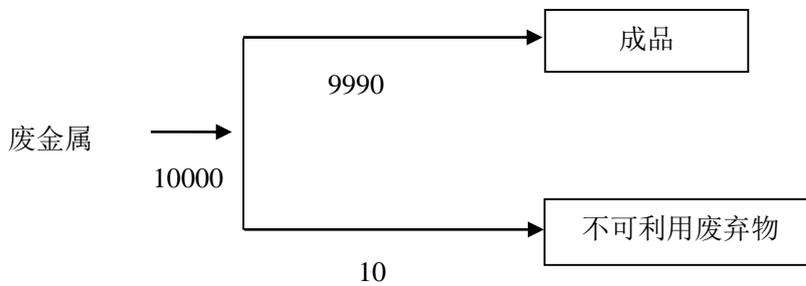


图 2 废金属回收利用生产线物料平衡图 (单位: t/a)

(3) 废塑料回收利用生产线物料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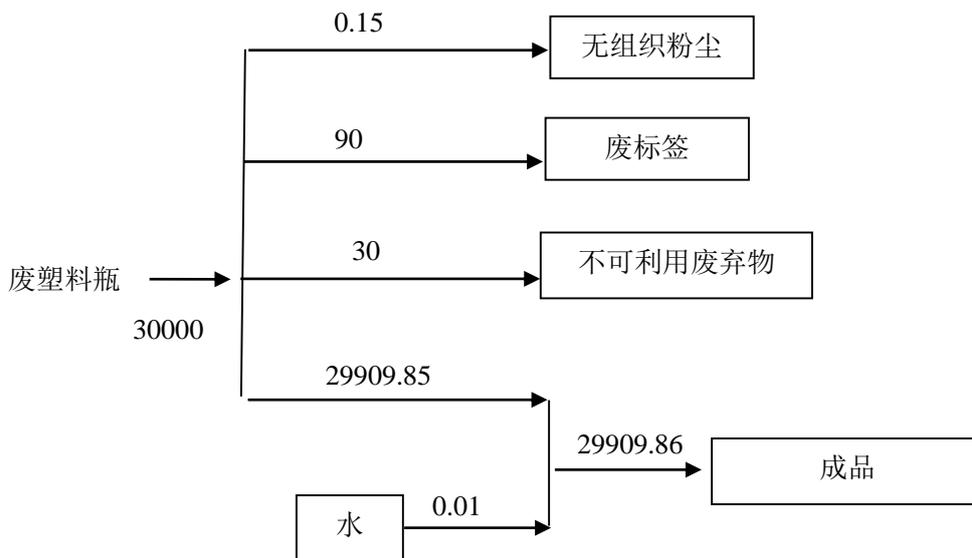


图 3 废塑料回收利用生产线物料平衡图 (单位: t/a)

6、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每天工作 10 小时，年工作日为 300 天，不在厂区食宿。

7、公用设施

7.1 给排水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是职工生活用水和破碎工序用水，厂区地面无需清洗，员工定期清扫。本项目共有职工 2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用水量按 50L/人.d，则厂区职工办公生活用水量为 1m³/d (300m³/a)；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及类比同类企业可知，项目共设 5 台破碎机，破碎机每小时用水量约为 0.001t，项目日平均破碎时间约为 10h，则项目破碎工序用水量为 0.05t/d，项目破碎机用水量直接有供水管网供给，该部分水量不在厂区内暂存。

(2) 排水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废水和破碎工序废水，洒水既有降尘作用，又可给破碎机刀片降温，故该部分用水部大约三分之一的会蒸发，剩余部分随产品直接打包，生活废水产污的系数以 0.8 计，职工办公生活污水量为 0.8m³/d (240m³/a)。本项目生活废水经 15m³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排入唐河。本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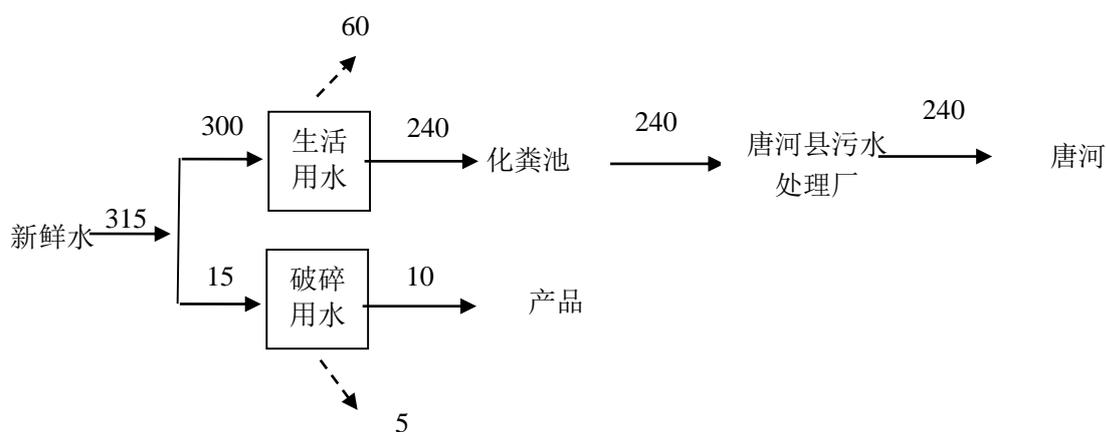


图 3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7.2 供电

项目年用电量为 $42 \times 10^4 \text{kw h}$ ，由唐河县供电所供应，可以满足本项目的用电需求。

8、备案相符性分析

项目拟建情况与项目备案的相符性分析情况见表 5。

表 5 项目拟建情况与项目备案的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备案内容	拟建内容	相符性
1	企业名称	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相符
2	项目名称	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 30000 吨、废金属 10000 吨、废纸 8000 吨建设项目	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 30000 吨、废金属 10000 吨、废纸 8000 吨建设项目	相符
3	建设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 100 米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 100 米	相符
4	占地面积	项目租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租用厂房建筑面积 3100 平方米	项目租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租用厂房建筑面积 3100 平方米	相符
5	总投资	100 万元	100 万元	相符
6	规模	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 30000 吨、废金属 10000 吨、废纸 8000 吨	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 30000 吨、废金属 10000 吨、废纸 8000 吨	相符

由表可知，本项目实际生产与备案基本相符。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用唐河县新联塑业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生产，且本项目租赁厂房的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与 2020 年 3 月 23 号完成备案登记，备案号为：2020411132800000042，厂房占地面积 3100m^2 ，建筑面积 3100m^2 ，目前该厂房为空置状态，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和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矿产资源等）：

1、地理位置

唐河县位于河南省西南部，地处南阳盆地东部、桐柏山西部，县境东西长 74.3 公里，南北宽 63 公里，总面积 2512km²。唐河县城距南阳市 54km。宁西铁路横穿唐河县城南部，信南高速跨越县城北部，国道 312，省道 S240、S239、S335 四条干线在县内穿叉交汇而过。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总规划建设面积于 2012 年由 15 平方公里调整为 19.6 平方公里。位于三夹河以北，宁西铁路以南，唐河以东，外环路以西。主导产业为装备电子制造和农副产品加工。至目前，共入驻固定资产超千万元项目 156 个，其中工业项目 146 个，建成投产 113 个，在建项目 23 个，建成区面积 15.82 平方公里，就业人员 4.5 万人。已晋级为河南省一星级产业集聚区。在基础设施建设上，累计投入资金 40 亿元，高标准完成了工业路、盛居路、兴达路、伏牛路等“八横十六纵”24 条主干道共 80 余公里的修建任务。

2、地质地貌

唐河县地处“南（阳）襄（阳）凹陷”与桐柏山的过渡地带。全县由桐柏山脉向西延伸的低山丘陵和南阳盆地东部的湖积平原、冲积河谷带状平原及洪积坡积缓原所组成。其中，湖积平原和冲积河谷带状平原面积 1312.4km²，占全县总面积的 52.2%；洪积坡积缓倾斜平原面积 816.3km²，占全县总面积的 32.5%；低山丘陵面积 383.7km²，占全县总面积的 15.3%。全县地势东高西低、东北高西南低。最高点是马振抚乡的老熊庵，海拔 660m；最低点是仓台乡位于湾行政村的西刘庄，海拔 72.8m。

唐河县在古地理大地构造单元上，位于秦岭褶皱带，属淮阳地盾和南襄凹陷的一部分。在震旦亚纪以前，全县地层为海相碳酸盐沉积，经过加里造山运动，随华北地台的上升而隆起。后经印支—燕山和喜马拉雅山等多次运动，南部为燕山期的

岩浆浸入体，北部是白垩系第三纪沉积岩和第四纪河湖相的新老沉积物。中生代后期沉降之后再次抬升，伴随岩浆的浸入和喷发，最后形成县境中部略偏东南的南北走向的唐河低凸区，东南部为泌阳凹陷的边界老山区，东北为泌阳凹陷的西缘斜坡区，西部为南阳凹陷的一部分。

本项目区域主要为平原地形。厂内地势西南高西北低。场地内无活动断层及地震断层通过，并未发现其他不良地质现象，工程地质条件良好，有利于本工程建设。

3、气候、气象

唐河县地处北亚热带向暖温带过渡地区，属北亚热带季风型大陆气候，四季分明，气候温和。年日照总时数平均为 2187.8 小时，年平均太阳总辐射量 116.56 千卡/平方厘米。年平均气温 15.2℃，历年月平均气温最低 1.4℃，最高 28.0℃。全年无霜期 233 天，年平均降水量 910.11mm，年最大降水量 1455.6mm，4—9 月降水 689.2mm，占全年的 75.7%。年平均无霜期 229 天；年平均风速 2.9m/s。

4、水文

(1) 地表水

唐河县全县河流属长江流唐白河水系。县域内主要河流除唐河外，还有泌阳河、三夹河、桐河、毗河、清水河、廖阳河、绵羊河、润河等呈扇形分布。

唐河：发源于方城县七峰山。其源头的潘河、赵河在社旗县交汇南流，称为唐河。自县北部的源潭镇白庙冯行政村入境，流经源潭、城郊、城关、上屯、黑龙镇、郭滩、苍台等 8 个乡镇，于县西南部的苍台乡于湾行政村出境；至梅湾入湖北境内后，汇白河，入汉水。全长 230.24km，总流域面积 8685km²。唐河县内河段长 103.2km，流域面积 2512.4km²。6-9 月为丰水期，11 月-次年 3 月为枯水期。根据唐河水文站记载，年平均流量 40.4m³/s，汛期年平均流量 88.3m³/s，枯水期年平均流量 10.6m³/s，年最大流量 13100m³/s，年最小流量 1.3m³/s。唐河是全县地下水补给的主要来源。本项目西侧距离唐河的最近距离为 830m。

(2) 地下水

唐河县浅层地下水储量为 5781 万 m³，地下水位一般深为 8-15m，单井涌水量为 30-80t/h。丘陵龙岗地带地下水埋深较深，一般在 30m 左右，北部山区地下水较缺。少量的基岩裂隙水也多以下降泉的形式出露，因河床切割较深，地表水与地下水基本闭合流域，一般由河川排泄。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 100 米，属平原区，地下水主要为浅层地下水，地下水走向为自东北向西南，埋深 8-15m，区域浅层地下水补给来源主要为大气降水。

5、植被、土壤及生物多样性

唐河县境内土壤有潮土、老土、砂礓黑土、麻岗土等。唐河县土壤属北亚热带黄棕壤地带，境内黄棕壤土类面积最大，占全土地面积 68.1%，其次是砂礓黑土、潮土、水稻土等 4 个土类，6 个亚类，16 个土属，68 个土种。

唐河县低山丘陵植被以灌、草为主，其余主要以农作物为主，主要种植小麦、水稻、棉花、玉米、大豆、红薯等。

经过现场勘探，项目区所在位置周围主要为规划的工业区、道路等，项目区周边 500m 范围内无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和《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的动植物。

与相关规划相符性分析

一、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 年）

1.1 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 年）内容

（1）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 2016 年—2030 年。其中近期：2016 年—2020 年；远期：2021 年—2030 年。

（2）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分为县域、中心城区两个层次。

其中县域为唐河县行政辖区范围，总面积 2458 平方公里。

中心城区为西至迎宾大道，南至唐河、三夹河，东至方枣高速，北至沪陕高速，建设用地面积约 64 平方公里。

（3）城市规模

至 2020 年，中心城区人口 45 万人，建设用地规模约 47 平方公里；

至 2030 年，中心城区人口 65 万人，建设用地规模约 64 平方公里。

（4）区域职能

南阳地区区域性中心城市；河南省重要的农副产品加工基地；河南省机械电子制造基地；豫西南交通枢纽及物流中心；生态休闲养生基地。

（5）城市性质

南阳地区区域性中心城市，以机械电子和农副产品加工为主的生态宜居城市。

（6）城乡统筹规划

①县域总人口与城镇化水平

至 2020 年，县域总人口约 152 万人，城镇化水平 46%；

至 2030 年，县域总人口约 160 万人，城镇化水平 63%。

②产业空间布局

产业总体布局为：两轴带、三圈层、四板块。

两轴带：

沿 G312 城镇产业复合带、沿 G234 城镇产业复合带。

三圈层核心层：中心城区紧密圈；城市近郊区辐射圈；县域外围。

四板块：西北部绿色农业板块、东北部石油经济板块、东南部旅游服务板块、西南部生态农业板块。

③城乡空间结构

形成“一心、两轴、六区”的村镇空间布局结构。

1) 一个核心：

县域经济和城镇发展的主中心——中心城区，是唐河县域城镇和产业发展的核心区域，全县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2) 两条城镇发展复合轴

县域城镇发展主轴：沿 G312、宁西铁路、沪陕高速等东西向交通通道构成的城镇产业复合发展轴。

县域城镇发展次轴：沿规划 G234、方枣高速等南北向交通通道构成的城镇产业复合发展轴。

3) 六个县域功能区

以县城和桐寨铺镇、大河屯镇、湖阳镇、马振抚镇、郭滩镇五个中心镇为中心形成的城镇综合经济区、西北部城镇经济区、东部城镇经济区、南部城镇经济区、东南部城镇经济区、西南部城镇经济区。

(7) 中心城区规划

唐河县中心城区形成“一河两岸多廊道、两轴四区五组团”的总体空间结构。

1) 一河两岸多廊道

“一河”：指唐河及其生态廊道；

“两岸”：唐河生态廊道将唐河县中心城区分为东、西两个部分；

“多廊道”沿唐河、三夹河、宁西铁路、沪陕高速、方枣高速等形成多条生态廊道。

2) 两轴四区五组团

“两轴”：沿建设路和伏牛路形成的两条城市空间拓展轴线，串联各个功能片区，强力推动产城融合发展，形成未来的集聚综合服务功能的发展轴线；

“四区”：中心城区划分为综合服务区、东部生活区、生态休闲区、产业集聚区四个特色片区；

“五组团”：

—综合服务组团：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完善综合服务功能，构建现代化服务体系；

—老城组团：提升传统商业风貌，构建现代化商业体系，展现传统文化氛围；

—东部宜居片组团：提升人居环境，完善设施配套，构建现代化住宅区；

—生态休闲组团：提升环境品质，优化空间资源，打造生态休闲功能主题；

—产业集聚区组团：提升创新创造能力，展现现代化产业实力。集科研、开发、

加工及交易为一体的新型工业园区。

1.2 本项目与唐河县城总体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 100 米，位于上述规划中“五组团”的产业集聚区组团，该组团是集科研、开发、加工及交易为一体的新型工业园区，本项目所在位置在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内，为废旧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在唐河县城市规划范围内，根据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空间规划（2013-2020）地规划图，本项目用地性质为一类工业用地（见附图四），项目选址符合《唐河县城总体规划（2016-2030 年）》的相关要求。

二、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

2.1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6 年 8 月 8 日通过了河南省环境保护厅的审查，审查文号为：豫环审[2016]320 号。调整后的产业集聚区规划为：

（1）主导产业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调整后主导产业为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

（2）发展定位

唐河县中心城区的重要组成部分，以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为主导产业，适当发展新型建材等产业，兼有一定居住、仓储物流、商业服务业功能的生态工业集聚区。

（3）功能布局

规划形成“一心、四轴、两园，南北联动东西拓展”的空间功能结构。

“一心”——集聚区综合服务中心：在伏牛路、兴达路之间与旭升南路相交的两侧区域，形成集聚区的综合服务中心，作为整个城市的次要核心，主要布置行政管理、商业金融、文体娱乐、医疗卫生、教育科技等类用地，与没良心沟沿岸绿带有机结合，营造具有吸引力的城市副中心氛围，主要职能为整个集聚区提供公共服务。

“两轴”——工业路、兴达路与新春南路、旭升南路：工业路与兴达路为集聚区的主要发展轴。新春南路与旭升南路为县中心城区的次要城市发展轴。工业路是现

状集聚区横贯东西的一条主要道路，两侧已经布局了集聚区的大部分企业。兴达路是与工业路平行的一条东西向道路，连结集聚区综合服务中心与东西“两园”。

“两园”——东部装备电子制造园区、西部农副产品深加工园区。

东部装备电子制造园区：规划东至集聚区规划东边界，西至星江南路，南至规划澧水路，北至集聚区北边界，重点发展以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制造为主的装备电子制造业。

西部农副产品深加工园区：北至集聚区北边界、西至滨河南路，南至规划的滨河南路一段湾路，东至星江南路，以发展农副产品深加工业为主。

“南北联动东西拓展”——加强集聚区与县中心城区其他功能片区的联系，完善中心城区功能，南北联动：通过滨河南路、新春南路、文峰南路、星江南路、旭升南路、友兰大道等加强同宁西铁路以北的城市商贸居住区的联系，突显新春南路、旭升南路两条城市主次发展轴的带动作用，完善中心城区功能。

（4）规划范围

北至宁西铁路，南以规划的滨河南路——一段湾路——澧水路南改造输油管道为界，东至规划镍都路，西至规划滨河南路，规划范围内总用地面积 19.6 平方公里。

（5）基础设施

给水：结合《唐河县城总体规划》（2014-2030）中规划的水厂位置及供水规模。规划水厂规模为 4 万立方米/日，规划用地 6.80 公顷，以虎山水库作为供水水源，位于集聚区东侧的规划范围外，镍都路与兴达路交叉口以东区域，本项目供水依托市政供水。

排水：唐河县污水处理厂建于 2007 年，位于新华路与伏牛路交叉口，其设计污水处理规模为 2.0 万 t/d，因其已满负荷运行，唐河县污水处理中心对其进行扩建。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于 2016 年初试运营，扩建后全厂收水范围为北至外环路、东至星江路、南至工业路、西至唐河，以及唐河县中心商贸居住区的东部城区和铁南工业区，扩建后全厂处理规模为 4.0t/d，扩建后服务面积为 35.14km²。处理工艺为“旋流池+厌氧池+氧化沟+二沉池+深度处理”，设计进水水质为 COD350mg/L、BOD₅170mg/L、SS210mg/L、氨氮 30mg/L，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供气：根据西气东输二线工程河南省地方支线规划方案，在集聚区东侧设置有唐河分输站，集聚区从分输站引入西气东输二线天然气，作为集聚区燃气的主气源。

2.2 根据《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09-2020）（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内容可知，产业集聚区环境准入条件见下表 6。项目与产业集聚区规划环评要求比对分析见表 7。

表 6 集聚区项目准入条件及“负面”清单

类别	环境准入条件
基本要求	入驻项目应遵循循环经济理念，实施清洁生产，逐步优化产业结构，构筑循环经济产业链。鼓励符合集聚区功能定位，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的项目入驻。
鼓励项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符合产业聚集区主导产业定位，高附加值、低污染的项目； 2、有利于产业聚集区产业链条延伸的项目、市政基础设施入驻； 3、利用产业聚集区产生的固废综合利用项目入驻； 4、有利于节能减排的技术改造项目入驻； 5、现有企业的清洁生产、技术升级改造； 6、鼓励引进能够实现中水回用及污水深度处理的建设项目； 7、鼓励引进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和设备、自动化程度高、物耗能耗较低、具有可靠先进的污染治理技术、风险影响相对不大、科技含量高，并且有利于区域水环境改善的项目类型。
禁止项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禁止投资建设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限制类项目，节能或技术升级改造外的限制类项目除外； 2、禁止投资建设列入禁止用地目录、限制用地目录的项目； 3、禁止建设《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41号）明确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的新增产能项目； 4、不符合产业集聚区功能定位的项目，其中包括：污染重的化工建设项目，含氰、含铬电镀，皮毛鞣质，造纸，印染，选矿、炼油和规模禽畜养殖以及其他污染重的建设项目； 5、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或明令禁止淘汰的陶瓷生产项目； 6、禁止建设列入《环境保护综合目录》（2015年版）的高污染、高风险产品（采用附录中工艺且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的项目除外）； 7、禁止污染严重，破坏自然生态和损害人体健康，公众反对意愿强烈的项目。 8、禁止引进三废处理技术不成熟、经济不可行的项目； 9、禁止建设大中型危险化学品库（库房或货场总面积大于550平方米的）； 10、无组织排放严重的大气污染型项目； 11、用水标准超过《河南省用水定额(试行)》要求的项目； 12、直接燃用燃煤的项目。
生产规模和工艺技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在工艺技术水平上，要求入驻产业聚集区的项目必须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或具备国际先进水平； 2、建设规模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对相关经济规模的限制性要求；

先进性要求	3、县区环保搬迁入住产业聚集区的企业应进行产品和生产技术的升级改造，达到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
清洁生产水平	1、应选择使用原料和产品为环境友好型的项目，避免产业聚集区大规模建设造成的不良辐射效应，诱使国家明令禁止项目在产业聚集区周边出现； 2、入产业聚集区的新建项目的单位产品水耗、单位产品污染物排放量等清洁生产指标应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或国际先进水平。项目整体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或超过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3、环保搬迁企业的清洁生产指标应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或领先水平。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1、项目总量不能突破产业聚集区总量控制指标；若超出总量指标则需提高区域内现有工业污染负荷削减量或城市污染负荷削减量，并从中等量或超量替代； 2、属于环保搬迁的项目，污染物排放指标原则上不能超过现状污染物排放量（以达标排放计）； 3、入驻项目“三废”治理必须有可靠、成熟和经济的处理处置措施，否则应慎重引进。

表7 项目与产业集聚区规划环评要求比对分析表

类别	规划环评要求	本项目	备注
产业定位	以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为主导产业，适当发展新型建材等产业，兼有一定居住、仓储物流、商业服务功能	本项目属于废旧资源综合利用，属于园区鼓励入驻项目	符合
占地	项目厂区所在地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规划		
禁止和限制引进的行业和项目	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或明令禁止淘汰的陶瓷生产项目	项目不属于国家产业政策中的“鼓励类和淘汰类”，且不是明令禁止淘汰的陶瓷生产项目	符合
	不符合国家清洁生产标准要求的建设项目，限制高能耗、高排放的项目入驻	项目符合国家清洁生产标准要求，不属于高能耗、高排放项目	符合
	不符合产业集聚区功能定位的项目，其中包括：污染重的化工建设项目，含氰、含铬电镀，皮毛鞣质，造纸，印染，选矿、炼油和规模禽畜养殖以及其他污染重的建设项目	项目为废旧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符合产业集聚区功能定位	符合
	生产过程中涉及到危险品大量储存或运输以及产生大量危险固废的项目	项目不涉及危险品储存、运输，不会产生大量危险固废	符合
	高耗水、高排水建设项目和污水处理后达不到污水处理厂收水水质标准的建设项目	项目用水、排水量均不大，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符合
	无组织排放严重的大气污染型项目	项目无组织排放量小	符合
	用水标准超过《河南省用水定额(试行)》要求的项目	项目用水满足《河南省用水定额(试行)》要求	符合
	直接燃用燃煤的项目	项目不涉及燃煤	符合

鼓励和优先发展的行业和项目	优先发展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相关产业链条上的工业项目	项目属于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相关产业链条上的工业项目，可综合利用主导产业产生的部分固废	符合
	鼓励引进能够实现中水回用及污水深度处理的建设项目	项目不涉及中水回用及污水深度处理	不涉及
	鼓励引进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和设备、自动化程度高、物耗能耗较低、具有可靠先进的污染治理技术、风险影响相对不大、科技含量高，并且有利于区域水环境改善的项目类型	项目生产工艺先进，设备自动化程度高，污染治理措施可行，风险小。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	符合

由上文可知，唐河县产业集聚区调整后主导产业为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以装备电子制造、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为主导产业，适当发展新型建材等产业，兼有一定居住、仓储物流、商业服务业功能的生态工业集聚区。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 100 米，本项目属于废旧资源综合利用业，可综合利用主导产业产生的部分固废，对照集聚区项目准入条件及“负面”清单，符合产业集聚区准入条件，且属于鼓励入驻行业，项目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均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因此不属于集聚区禁止或限制入驻的企业，本项目所用原料以及产品均为环境友好型的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材料，清洁生产水平达到行业清洁生产先进水平；总量指标来源符合河南省总量控制要求，采用的污染治理技术经济均可行，符合集聚区准入条件。根据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可知，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且本项目投资额度 100 万，项目建成后可优先处理处置园区内符合本项目辅料要求的固体废物，可减轻园区固废处理压力，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和规划环评的要求。

三、与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关系分析

3.1 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

（一）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

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类型为地下水，位于唐河县城北 5km，唐河以西，陈庄以东，呈东北西南向分布，是县自来水公司取水水源地。水源地保护区划分情况如下。

(1) 一级保护区

以开采井为中心，以 60m 为半径的圆形区域。

(2) 二级保护区

以开采井为中心，以 19 眼井所在区域为井群外包线，从井群外包线向外 500m 距离所围成的区域为二级保护区范围。

(3) 准保护区

设置准保护区范围为唐河井群上游 5km 至井群下游 100m 的汇水区域。

(二) 虎山水库水源地

虎山水库位于唐河县城东南 25km，该水库于 1972 年建成并投入使用，水库总库容 9616 万 m³，兴利库容 5400 万 m³，是一座兼有防洪、发电、供水、养殖四大功能的水库。水源保护区划分情况如下：

(1) 保护区：水库库区居民迁移线以下的区域，拟划定保护区 15km²。

(2) 准保护区：水库周边山脊线以下的区域，拟划定准保护区 25km²。

3.2 项目与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 100 米，经对比唐河县城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本项目北侧距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及其保护区的距离约为 8.3km，东南侧距虎山水库及其保护区约 21.2km，不在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最终排入唐河。

因此，项目的建设对唐河县城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影响较小。

四、唐河县国家级湿地公园

唐河县国家湿地公园地处唐河两岸，北起毗河、泌阳河与唐河交汇处，南至三夹河到唐河入口处，规划总面积 675.7hm²。其中，永久性河流湿地 254.84hm²，时令性河流湿地 220.01hm²，划分为生态保育区、恢复重建区、科普宣教区、合理开发利用区和管理服务区五个功能区。湿地公园以汇集了多处水源、无枯水期的自然河流为核心，以永久性河流、洪泛平原湿地、输水河共同组成的复合湿地生态为特色，在全省具有较强代表性。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100米，位于唐河县国家级湿地公园东侧约为0.75km，本项目建设不会对唐河县国家级湿地公园产生较大影响。

五、本项目与《铁路安全保护条例》（2014）相符性

根据《铁路安全保护条例》（2014）要求，铁路线路两侧应当设立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的范围，从铁路线路路堤坡脚、路堑坡顶或者铁路桥梁（含铁路、道路两用桥，下同）外侧起向外的距离分别为：

- （一）城市市区高速铁路为 10 米，其他铁路为 8 米；
- （二）城市郊区居民居住区高速铁路为 12 米，其他铁路为 10 米；
- （三）村镇居民居住区高速铁路为 15 米，其他铁路为 12 米；
- （四）其他地区高速铁路为 20 米，其他铁路为 15 米。

经过现场调查，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 100 米，城市市区高速铁路，本项目北厂界距离铁路干线 60m，满足《铁路安全保护条例》（2014）要求。

六、本项目与《废塑料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相符性分析

《废塑料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中“（六）废塑料破碎、清洗、分选类企业：企业新建年废塑料处理能力不低于 30000 吨；已建企业废塑料处理能力不低于 2000 吨。”本项目为新建企业，项目年废塑料处理能力为 3000 吨，大于《废塑料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中企业新建年废塑料处理能力不低于 30000 吨的要求，故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废塑料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中相关标准要求。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内，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根据《2017年南阳市环境质量公报》，2017年南阳市建成区空气质量达到国家二级标准的天数为204天(以颗粒物计为235天)，占总天数的55.9%。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5.882。环境空气六项主要污染物中，细颗粒物是首要污染物，其次为可吸入颗粒物。2017年环境空气六项指标中，二氧化硫、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年均值比2016年有所降低，二氧化氮年均值比2016年略有增高；一氧化碳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浓度与2016年基本持平，臭氧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90百分位浓度比2016年有所增加。2017年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比2016年降低，市建成区二级天数达标率比2016年增高了1.5%。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为不达标区域。超标原因分析：随着南阳市经济快速发展，能源消费和机动车保有量快速增长，排放大量粉尘等细颗粒物，导致空气污染加剧。

河南省目前已经在省范围内实施《河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豫政〔2018〕30号、《河南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宣传工作方案》豫环文[2019]60号、《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工业大气污染防治6个专项方案的通知》豫环文[2019]84号。

南阳市全市范围已开展《南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宛政〔2019〕2号，围绕大气污染防治目标，南阳市提出了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五大项主要任务，主要包括：打好结构调整优化攻坚战、打好工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战、打好油品质量监管和柴油货车治理攻坚战、打好城乡全面清洁攻坚战、打好

环境质量监控全覆盖攻坚战。

待以上大气污染防治计划逐步实施后，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将得到很大的改善，区域 PM₁₀、PM_{2.5}、SO₂、NO₂ 等污染物浓度将逐步降低。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项目西侧 1040m 处的唐河，根据南阳市地表水功能区划，评价河段水质功能区划为 III 类，根据《南阳市环境质量月报（2018 年第三期）》（南阳市环境监测站，2018 年 4 月 16 日）可知，2018 年 3 月南阳市地表水国控、省控河流断面监测结果中唐河郭滩断面监测数据为：COD15mg/L，NH₃-N0.10mg/L，BOD₅2.2mg/L，石油类未检出。各监测因子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标准（COD≤20mg/L、NH₃-N≤1.0mg/L、BOD₅≤4mg/L）要求。

3、声环境质量

根据环境噪声划分规定，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属 2 类区，应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的要求。我单位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进行现场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8 项目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宇信唐城家园	锦园小区
现状值	53.2	52.4	54.5	51.9	48	46
执行标准	60	60	60	60	60	60

根据上表中结果可知，项目评价厂界及敏感点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表明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4、生态环境现状

项目位于唐河县产业集聚区规划范围内，经实地考察，周边多为产业集聚区内工业企业和村庄，由于长期人为活动和自然条件的影响，项目区内土地利用类型主要为耕地，生态系统为低敏感性的农田生态系统，农作物以小麦、玉米、豆类为主，其他地表植被以低矮灌木、杂草为主。没有成规模林木。区域内无珍稀保护植物分布。

同时，由于区域受人类活动影响较大，野生动物分布相对较少，项目区周边哺乳动物主要有田鼠、仓鼠等啮齿类动物，偶尔有野兔出没，两栖及爬行类主要有黑斑蛙、中华蟾蜍、丽斑麻蜥等常见种类，鸟类有麻雀、喜鹊等。各种动物在周边区域均常见，无珍稀保护动物的分布。

同时评价调查项目所在地附近无划定的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及文化遗产等特殊保护目标。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和周围环境特点，确定本次评价的环境保护目标。具体环境保护目标概况详见表 9、10。

表 9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址距离/m
		经度	纬度				
1	宇信唐城家园	112.82337872	32.672056452	居民	二类区	东	80m
2	锦园小区	112.82047120	32.676605479	居民	二类区	北	180m
3	阳光水岸	112.8127249	32.674717203	居民	二类区	西	600m

表 10 主要水、声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

环境类别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保护目标最距离	保护级别及要求
地表水	唐河	西	1040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 类标准
	三夹河	南	3895m	
噪声	宇信唐城家园	东	80m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
	锦园小区	北	180m	

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1、环境空气				
	大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有关标准值见表 11。				
	表 1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浓度单位	标准来源
	SO ₂	小时均值	500	μg/N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日均值	150		
		年均值	60		
	NO ₂	小时均值	200		
		日均值	80		
		年均值	40		
PM ₁₀	日均值	150			
	年均值	70			
TSP	日均值	300			
	年均值	200			
PM _{2.5}	日均值	75			
	年均值	35			
O ₃	日平均值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160			
CO	24 小时平均值	4000			
2、地表水环境					
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2。					
表 1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单位：mg/L					
污染物名称	pH	COD	NH ₃ -N	BOD ₅	
Ⅲ类	6~9	20	1.0	4	
3、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3。					

表 13		声环境质量标准单位: dB (A)		
类别	昼间	夜间		
2	60	50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二 2 级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2、《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				
	污染物名称	pH	COD	氨氮	SS
	(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值	6~9	500	/	400
	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6~9	350	30	210
	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2 类	60	50			
<p>4、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p> <p>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T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p>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p>本项目生产废水不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废水排放量为 240m³/a，项目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COD、NH₃-N 浓度为 COD: 240mg/L、NH₃-N: 28.5mg/L）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COD、NH₃-N 浓度为 COD: 50mg/L、NH₃-N: 5mg/L），排入唐河，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建议为：</p> <p>废水：厂区总排口：COD0.0576t/a，氨氮 0.0068t/a</p> <p>排入外环境：COD0.012t/a，氨氮 0.0012t/a</p>
----------------------------	---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一、废纸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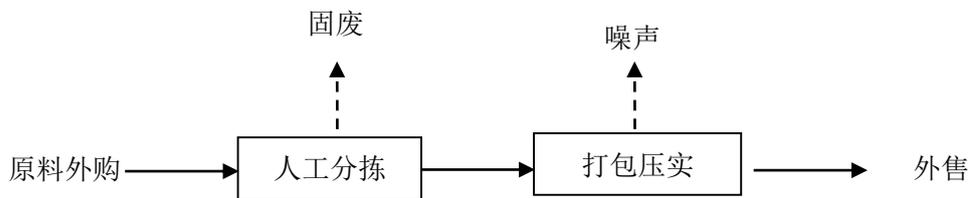


图5 废纸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说明：将从个体商贩处收购的废纸品在车间内进行人工分拣，分拣出其他废弃物，将分拣后的废纸品用打包机打包压实，暂存于成品区待售。

二、废塑料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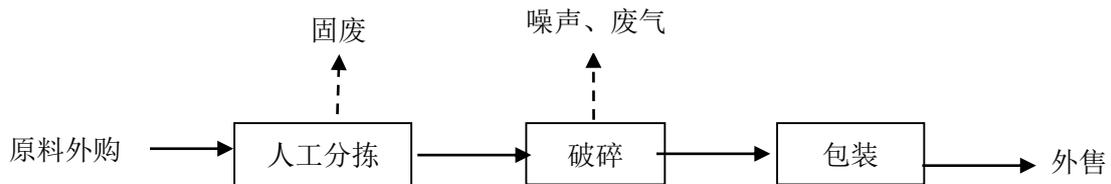


图6 废塑料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说明：将从个体商贩处收购的废塑料瓶在车间内进行人工分拣，分拣过程同时进行人工拆标，分拣出其他废弃物，将分拣后的废塑料瓶经传送带传送至破碎机进行破碎，破碎工序以洒水的方式进行除尘，破碎后的产品直接打包待售，破碎工序会产生废气和噪声。

三、废金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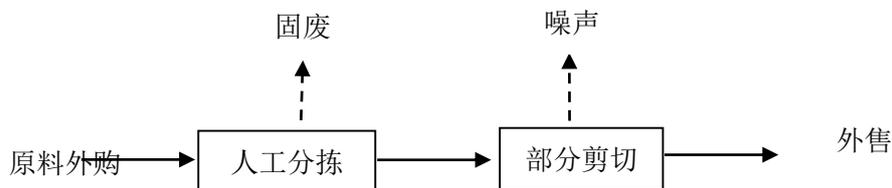


图7 废金属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说明：将从个体商贩处收购的废金属在车间内进行人工分拣，分拣较大的

金属块进行剪切，小块金属直接压实打包同时分拣出其他废弃物，剪切后直接外售。

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

本项目利用已建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主要是设备的安装、厂区内固废间、危废间的搭建，无土建工程，基本不产生污染，对周围环境较小。本次评价不再对施工期进行分析、评价。

二、营运期

1、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破碎工序产生的粉尘，项目破碎机为全密闭破碎机、破碎过程中以洒水降尘的方式进行降尘，且破碎后的产品为废塑料片，在破碎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经类比同类企业，本次评价破碎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按破碎量的0.05%计算，本项目年破碎废塑料30000吨，故颗粒物的产生量为15t/a，项目废塑料瓶破碎工序以洒水的方式进行降尘且破碎机全密闭，颗粒物的有效去除率按99%计，剩余1%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2、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破碎工序用水和职工生活废水，破碎工序用水量极少，一是可以除尘用于破碎工序降尘使用，另外还有给破碎工序刀片降温作用，故破碎工序用水部分蒸发，另一部分则进入产品，不外排；生活废水产生量为0.8m³/d（240m³/a）。职工生活污水经15m³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排入唐河。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剪切机、破碎机、打包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值约为65~85dB(A)。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分拣出的不可利用的废物、废塑料瓶脱标时产生的废标签、

生活垃圾等一般固废和设备运行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别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产生速率	产生量	排放速率	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	生产车间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	5kg/h	15t/a	0.05kg/h	0.15t/a
水污染物	职工生活	废水量	240t/a		240t/a	
		COD	300mg/L	0.072t/a	24mg/L	0.0576t/a
		NH ₃ -N	30mg/L	0.0072t/a	28.5mg/L	0.0068t/a
		SS	200mg/L	0.048t/a	140mg/L	0.0336t/a
固废	一般固废	分拣废物	48t/a		收集至废料暂存间，定期外售	
		废标签	90t/a			
		生活垃圾	3t/a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危险固废	废机油	0.04t/a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润滑油	0.06t/a			
		废切削液	0.06t/a			
噪声	主要来源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级为 65~85dB(A)左右，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震、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厂区边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敏感点处噪声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主要生态影响	无					

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主要是设备的安装、厂区内固废间、危废间等的搭建，无土建工程，基本不产生污染，对周围环境较小。本次评价不再对施工期进行分析、评价。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项目生产工艺分析，本项目营运期主要污染因素为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具体内容如下：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大气污染源项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破碎工序产生的粉尘，项目破碎机为全密闭破碎机、破碎过程中以洒水降尘的方式进行降尘，且破碎后的产品为废塑料片，在破碎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经类比同类企业，本次评价破碎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按破碎量的0.05%计算，本项目年破碎废塑料 30000 吨，故颗粒物的产生量为 15t/a，项目废塑料瓶破碎工序以洒水的方式进行降尘且破碎机全密闭，颗粒物的有效去除率按 99% 计，该部分以产品的形式外售，剩余 1% 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则本项目粉尘产生量约 15t/a，5kg/h，排放量约 0.15t/a，0.055kg/h。

本项目粉尘处理前后排放情况见表 14。

表 14 颗粒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污染因子	无组织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破碎工序废气	颗粒物	15	14.85	0.15	0.05	/

(2) 评价等级判定

A、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和评价因子见下表。

表 15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一览表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 (μg/m ³)	标准来源
TSP	年平均	1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日平均	300	(GB3095-2012)
	1h 均值	900	以日均值的 3 倍计

注：颗粒物一小时均值取日均值的三倍

B、估算模型参数及污染源计算清单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相关要求，本次评价使用了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环境质量模拟重点实验室推荐的 AERSCREEN 模型进行污染物最大落地浓度及其出现距离的估算，其估算模型参数及污染源清单见下表。

表 16 估算模型参数表

选项		参数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
最高环境温度/K		312.5
最低环境温度/K		264.2
土地利用类型		农田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表 17 项目面源调查参数一览表

面源名称	污染物	源强 (kg/h)	评价标准 (mg/m ³)	排放高度 (m)	面源	
					宽 (m)	长 (m)
生产车间	颗粒物	0.05	0.9	10	31	100

C、主要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相关要求，本次评价使用了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环境质量模拟重点实验室推荐的 AERSCREEN 模型进行污染物最大落地浓度及其出现距离的估算，并计算相应浓度占标率，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18 估算模型预测结果表

下风向距离 (m)	生产车间 (PM ₁₀)	
	预测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10	1.85E-02	2.06
25	2.24E-02	2.49
46	2.68E-02	2.97
50	2.64E-02	2.93
75	2.34E-02	2.60
100	1.95E-02	2.17
125	1.61E-02	1.79
150	1.34E-02	1.49
175	1.13E-02	1.26
200	9.75E-03	1.08
225	8.49E-03	0.94
250	7.48E-03	0.83
275	6.66E-03	0.74
300	5.98E-03	0.66
350	4.93E-03	0.55
400	4.16E-03	0.46
450	3.57E-03	0.40
500	3.11E-03	0.35
1000	1.24E-03	0.14
1500	7.19E-04	0.08
2000	4.87E-04	0.05
2500	3.60E-04	0.04
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及占标率	2.68E-02	2.97

由估算模型计算结果可知，项目生产厂房无组织颗粒物下风向最大落地距离为46m，下风向最大地面质量浓度为 2.68E-02mg/m³，占标率为 2.97%；。本项目颗粒物下风向最大落地点浓度同时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的要求，说明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废气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D、评价等级的确定

表 19 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级工作分级判据
--------	----------

一级评价	$P_{max} \geq 10\%$
二级评价	$1\% \leq P_{max} < 10\%$
三级评价	$P_{max} < 1\%$

根据估算模型计算结果,本项目污染物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为 2.97%,为二级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二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仅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

E、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a、无组织排放量核算

本项目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见下表。

表 20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1	面源	车间	颗粒物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	900	0.15

b、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

本项目污染物年排放量见下表。

表 21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1	颗粒物	0.15

(3) 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预测

表 22 无组织排放源在厂界点地面浓度值 单位 mg/m^3

污染源	污染物	预测值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1	颗粒物	1.85E-02	1.85E-02	1.85E-02	1.85E-02	1.0	达标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估算模型预测,由上表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颗粒物厂界最大落地浓度为 $2.68\text{E}-02\text{mg}/\text{m}^3$,颗粒物排放

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标准要求。

(4) 对敏感点的影响

表 23 大气评价范围内环境敏感点预测结果一览表

敏感点名称	与厂址相对方位	距厂界距离(m)	预测结果(mg/m ³)
宇信唐城家园	东	80	2.57E-02
锦园小区	北	180	1.06E-02
阳光水岸	西	600	2.52E-03
最大落地点浓度及距离			2.68E-02 (46m)
最大占标率			2.97
标准值			1.0

根据预测结果，本项目颗粒物下风向最大落地点浓度同时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的要求，项目废气污染物对周围敏感点的影响不大。

1.4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8.7.5 大气防护距离的设置要求，根据预测结果，本项目颗粒物的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的要求，且厂界外废气短期贡献浓度不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故本项目自厂界向外不需设置一定范围的大气环境保护区域。

② 卫生防护距离

依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的规定，对无组织废气（有毒有害）与周围关键点之间设置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无行业卫生防护距离标准，其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为：

$$Q_c/C_m=1/A(BL^c+0.25r^2)^{0.50}L^D$$

式中：Q_c——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C_m——标准浓度限值（mg/Nm³）；

L——所需卫生防护距离（m）；

r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根据该生产单元占地面积 S （ m^2 ）计算， $r=(S/\pi)^{0.5}$ ；

A, B, C, 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无因次），根据建设项目所在地区近五年平均风速及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确定。

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及结果见表 24。

表 24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一览表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参 数 值				卫生防护距离 计算值（m）	卫生防护 距离(m)
		A	B	C	D		
/							
颗粒物	0.05	470	0.021	1.85	0.84	1.643	50

经计算，评价划定以生产车间为中心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生产车间厂界外设置的防护距离为：东厂界 50m、西厂界外 50m，北厂界 50m，南厂界 50m，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图见附图二。经现场调查，及项目外环境分布情况，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东侧 80m 处的宇信唐城家园，故该范围内不存在村民、学校等敏感目标。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排放，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

（1）生活废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一天工作 10 小时，年工作 300 天，均不在厂区食宿。职工生活用水按每天 50L/人·d 计，则职工用水量为 1m³/d（300m³/a），污水排放系数取 0.8，则污水产生量为 0.8m³/d（240m³/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NH₃-N，浓度为 COD：300mg/L、SS：200mg/L、NH₃-N：30mg/L。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该化粪池的处理效率约为 COD20%，氨氮 5%，SS30%。本项目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COD、SS、NH₃-N 浓度为 COD：240mg/L、NH₃-N：28.5mg/L、SS：140mg/L，污染因子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的要求，同时满足唐河县污水处理厂收水指标（COD≤350mg/L、SS≤210mg/L、NH₃-N≤30mg/L）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2) 评价等级的确定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中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依据见表 25。

表 25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一览表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 (m ³ /d) 水污染物当量数 w/ (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 \geq 20000$ 或 $W \geq 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 < 200$ 且 $W < 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注1: 水污染物当量数等于该污染物的年排放量除以该污染物的污染当量值(见附录A), 计算排放污染物的污染物当量数, 应区分第一类水污染物和其他类水污染物, 统计第一类污染物当量数总和, 然后与其他类污染物按照污染物当量数从大到小排序, 取最大当量数作为建设项目评价等级确定的依据。

注2: 废水排放量按行业排放标准中规定的废水种类统计, 没有相关行业排放标准要求的通过工程分析合理确定, 应统计含热量大的冷却水的排放量, 可不统计间接冷却水、循环水以及其他含污染物极少的清净下水的排放量。

注3: 厂区存在堆积物(露天堆放的原料、燃料、废渣等以及垃圾堆放场)、降尘污染的, 应将初期雨污水纳入废水排放量, 相应的主要污染物纳入水污染当量计算。

注4: 建设项目直接排放第一类污染物的, 其评价等级为一级; 建设项目直接排放的污染物为受纳水体超标因的, 评价等级不低于二级。

注5: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影响范围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饮用水取水口、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等保护目标时, 评价等级不低于二级。

注6: 建设项目向河流、湖库排放温排水引起受纳水体水温变化超过水环境质量标准要求, 且评价范围有水温敏感目标时, 评价等级为一级。

注7: 建设项目利用海水作为调节温度介质, 排水量 ≥ 500 万m³/d, 评价等级为一级; 排水量 < 500 万m³/d, 评价等级为二级。

注8: 仅涉及清净下水排放的, 如其排放水质满足受纳水体水环境质量标准要求的, 评价等级为三级A。

注9: 依托现有排放口, 且对外环境未新增排放污染物的直接排放建设项目, 评价等级参照间接排放, 定为三级B。

注10: 建设项目生产工艺中有废水产生, 但作为回水利用, 不排放到外环境的, 按三级B评价。

本项目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排入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属于间接排放, 故本项目地表水评价等级为三级B。

(3)、化粪池规模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废水产生量为 0.8m³/d, 水力停留时间设计为 15d, 考虑 1.1 的系数, 则要求设计化粪池容积不低于 13.2m³。

本项目建设单位拟建设化粪池容积为 15m³，可接纳厂区办公生活污水，满足项目要求。

(4)、水污染物排放信息及排放量核算

①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见下表

表 26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办公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	排至化粪池	间断排放，流量稳定	/	/	/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

②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27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间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DW001	112.8185	32.6716	0.024	唐河县污水处理厂	连续排放	/	唐河县污水处理厂	COD	40
									氨氮	3

③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见下表

表 28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新增日排放量(t/d)	全厂日排放量(t/d)	新增年排放量(t/a)	全厂年排放量(t/a)
1	DW001	COD	240	0.000192	0.000192	0.0576	0.0576
2		氨氮	28.5	0.000023	0.000023	0.0068	0.0068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0.0576	0.0576
		NH ₃ -N				0.0068	0.0068

④污染物总量核算见下表

表 29 水污染物总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现有工程排放量	本项目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全厂最终排放量	排放增减量
1	COD (t/a)	/	0.0576	0	0.0576	+0.0576
2	氨氮 (t/a)	/	0.0068	0	0.0068	+0.0068

(5) 结论

本项目生产废水不排放，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废水产生量为 0.8m³/d、240m³/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暂存，化粪池容积为 15m³，可接纳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排入唐河。

(5)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评价自查表

本项目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评价自查表见下表。

表 30 地表水环境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取水口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径流 <input type="checkbox"/> ；水域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有毒有害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非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H 值 <input type="checkbox"/> ；热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富营养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水位（水深） <input type="checkbox"/> ；流速 <input type="checkbox"/> ；流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A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已建 <input type="checkbox"/> ；在建 <input type="checkbox"/> ；拟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数据来源	
		排污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环评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既有实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入河排放口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input type="checkbox"/> ; 开发量 40%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 开发量 40%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 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评价因子	COD、氨氮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 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V类 <input type="checkbox"/> ; V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近岸海域: 第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四类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底泥污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 ²			
	预测因子				
	预测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水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情景	建设期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运行期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期满后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方法	数值解 <input type="checkbox"/> ；解析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导则推荐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替代削减源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COD	/	/	
氨氮		/	/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 m ³ /s；鱼类繁殖期 () m ³ /s；其他 () 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 m；鱼类繁殖期 () m；其他 () 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水文减缓设施□；生态流量保障设施□；区域削减□；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其他□				
	环境监测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自动□；无监测 p		手动□；自动□；无监测 p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污染物排放清单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注：“□”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3、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一般固废主要为分拣出的不可利用的废物、废塑料瓶脱标工序产生的废标签、生活垃圾等一般固废和设备运行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等危险废物。

(1) 一般工业固废

①不可利用的废物

本项目外购废品分拣过程中产生会有不可利用废物，产生量约占原材料总量的千分之一。本项目废弃物年用量约 48000t（其中废纸 8000 吨、废塑料瓶 30000 吨、废金属 10000 吨）。则产生的不可利用的废物约为 48t/a，收集至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②废标签

本项目外购的废塑料瓶分拣过程中需要对瓶身进行脱标处理，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脱除标签的重量约为产品重量的 0.3%，项目废塑料破碎产品年产量约 30000t。则产生的费标签约为 90t/a，收集至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③生活垃圾

本项目全厂员工 2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t/a。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危险固废

1、废机油

项目剪切机、破碎机、打包机在生产过程中需在加入一定量的机油对设备进行维护，机油在线使用量约为 0.04t，通过设备自带的循环系统循环使用，一年更换一次，则每年更换产生的废机油量约为 0.04t/a，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8，废物代码为 900-217-08。

2、废润滑油

项目剪切机、破碎机、打包机在生产过程中需在加入一定量的润滑油对设备进行润滑，润滑油在线使用量约为 0.06t，通过设备自带的循环系统循环使用，一年更换一次，则每年更换产生的废润滑油量约为 0.06t/a，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8，废物代码为 900-217-08。

3、废切削液

项目剪切机在生产过程中需在加入一定量的切削液，切削液循环使用，润滑油在线使用量约为 0.06t，一年更换一次，则每年更换产生的废切削液量约为 0.06t/a，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9，废物代码为 900-006-09。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均应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15m²），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在危险废物储存过程中，废物暂存间每天消毒一次，防止危险废物腐败散发恶臭。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见表 31。

表 31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机油	HW08	900-217-08	0.04	设备维护	液态	矿物油	矿物油	二年	T/In	暂存于危废间，由有
2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06	设备维护	液态	矿物油	矿物油	二年	T/In	

3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0.06	冷却	液态	矿物油	矿物油	二年	T/In	资质单位处理
---	------	------	------------	------	----	----	-----	-----	----	------	--------

评价要求项目产生的危废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相关要求，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给有资质的单位处理。评价建议建设一间15m²的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应按规定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并建立检查维护制度，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的有关规定，严格做到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按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贮存、暂存。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见下表 32。

表 32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废机油	HW08	900-217-08	东北侧	15m ²	专门容器	1t	一年
2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东北侧	15m ²	专门容器	1t	一年
3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东北侧	15m ²	专门容器	1t	一年

备注：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每一年由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要求，本项目危废产生及危废暂存间影响分析如下：

(1) 危险废物产生环节风险防范措施

对产生的少量滴漏危废及时采用抹布进行清理，对产生量较大的泄露，及时收集至收集桶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

(2) 危险废物贮存场环境影响分析

结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2013年修订)中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设计原则可知，危废暂存间内硬化同时铺设防渗层，项目废液均为带盖桶装，不易挥发，故危废暂存间选址可行。

(3) 贮存场所污染防治措施

危险废物暂存间位于生产车间内，暂存间地面铺设防渗层，防渗层为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满足“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要求。

危废储存要求：

a、禁止将不明性质的废液混合存放，两种以上的混合存放应考虑兼容性，以免发生激烈反应、火灾或爆炸、中毒、产生可燃性液体或有害液体、造成容器材质劣化等环境风险影响；

b、实验室应配备不同规格、颜色、材质的容器以贮存废弃试剂或有机溶剂，贮存容器与实验室废弃物应具有兼容性；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不相容（不相互反应）；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 毫米以上的空间；贮存容器应保持良好情况，如有严重生锈、损坏或泄露之虞的，应立即更换；所有贮存容器应保持随时密闭状态，为防止贮存容器泄露，应将贮存容器置于不锈钢盛盘内，经常保持清洁完整，不得有逸散、渗出、污染地面或散发恶臭等情形；

c、本项目应分类收集，制定严格的分类、收集、管理制度并责任到人，没有密封包装的危废不得运到危废暂存间，危废的贮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的相关要求；

d、本项目应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盛装危废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附录 A 所示的标签，且标签上必须有危废的名称、编号、危险性、日期等信息，危废必须密封存放且危废暂存间必须采用防渗透、防泄漏、防流失措施，存放期间，管理人员必须进行分类存放、巡查和维护；

（4）危险废物的转运

项目固体废物转运过程中采取篷布遮盖、防滴漏等措施，减少固体废物运输过程给环境带来污染。危险废物的转运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

（HJ2025-2012）的要求进行，具体如下：

①危险废物的运输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组织实施，并按照相关危

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执行；

②项目危险废物运输采用公路运输方式，应按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3 年第 2 号）执行。运输单位承运危险废物时，应在危险废物包装上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附录 A 设置标志，运输车辆应设立车辆标志。危废运输车辆应配备符合有关国家标准以及与所承运的危险货物相适应的应急处理器材和安全防护设备。

③危险废物运输时的装卸应遵照如下技术要求：装卸区的工作人员应熟悉危险废物的危险特性，并配备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如橡胶手套、防护服和口罩。装卸区域应配备必要的消防设备和设施，并设置明显的指示标志。装卸区域应设置隔离设施。

④废物处置单位的运输人员必须掌握危险废物运输的安全知识，了解所运载的危险废物的性质、危害特性、包装容器的使用特性和发生意外时的应急措施。运输车辆必须具有车辆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

综上所述，项目危险废物的收集、贮运环节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以及《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相关规范进行。在加强管理并落实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固体废物安全处置措施的前提下，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4）固体废弃物汇总

按照上述措施，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可以得到妥善处理，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产生情况及治理措施见表 33。

表 33 固体废弃物产生情况及治理措施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产生量	治理措施
1	不可利用的废物	一般固废	人工挑选	48t/a	收集至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2	废标签	一般固废	人工挑选	90t/a	收集至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3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生活	3t/a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4	废机油	危险固废	设备维护	0.04t/a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

5	废润滑油	危险固废	设备维护	0.05t/a	处理
---	------	------	------	---------	----

4、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不使用大噪声设备，噪声源主要为剪切机、破碎机、打包局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根据有关资料和类比调查，这些设备的噪声源强为 65~85dB(A)。该项目所有设备均设置在室内，仅昼间运行，经过厂房隔声、基础减震、距离衰减、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可以有效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车间综合噪声值为 60dB(A)。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的数学模型，选用点声源噪声发散衰减模式预测本项目厂界噪声的达标情况。预测模式如下：

a. 噪声叠加计算模式：

$$L_p = 10 \lg \sum_{i=1}^n 10^{L_i/10}$$

式中：L_p—几个声压级相加后的总声压级，dB(A)；

L_i—某一个声压级，dB(A)。

b.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的基本公式：

$$L_{eq} = LA - 20 \lg(r_1/r_0) - \Delta L$$

式中：L_{eq}—距声源距离为 r 处的等效 A 声级值，dB(A)；

LA—距声源距离为 r₀ 处的等效 A 声级值，dB(A)；

r —关心点距离噪声源距离，m；

r₀ —声级为 L₀ 点距声源距离，r₀=1m。

ΔL—遮挡引起的噪声衰减量。

c. 计算结果

按照上述预测模式，本项目厂界噪声的达标情况见下表 34。

表 34 厂界噪声达标情况 单位：dB(A)

预测点位	噪声源	车间源强 值 dB(A)	距离 m	叠加前 dB(A)	贡献值 dB(A)	背景值 dB(A)	预测值 dB(A)	标准值 dB(A)
东厂界	生产车间	60	10	40	40	/	/	昼间

南厂界	生产车间	60	15	36.5	36.5	/	/	≤60dB (A)
西厂界	生产车间	60	20	33.98	33.98	/	/	
北厂界	生产车间	60	10	40	40	/	/	
宇信唐城 家园	生产车间	60	80	21.94	21.94	48	48.01	
锦园小区	生产车间	60	180	14.89	14.89	46	46	

由表可以看出，项目建成运营后，各固定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对各厂界的贡献值在 33.98dB(A)~40dB(A)之间，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各固定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对敏感点的预测值为46dB(A)~48.01dB(A)，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项目运营后对周边声环境影响不大。

5、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本项目属于污染影响性项目，查阅（HJ964-2018）附录 A，本项目属于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及综合利用（除采取填埋和焚烧以外的）；废旧资源加工、再生利用。因此，本项目属于III类建设项目。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3100m²，占地规模属于小型；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 100 米，现状调查 50m 范围内无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也不存在重点文物、重要湿地等较敏感目标，环境敏感程度属于不敏感；因此，本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6、项目厂区防渗区划

根据项目性质及生产工艺，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机器设备所用的润滑油，机油等部分危险废物会出现抛洒现象，故环评建议项目在生产设备易抛洒位置做隔档，并在厂区内做好防渗。

重点防渗区：危险固废暂存间及设备安放区域。重点防渗区要求：暂存间地面

铺设有防渗层，防渗层为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
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满足“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要求。

一般防渗区：生产区。一般防渗区的防渗技术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0m$ ，
渗透系数 $K > 1.0 \times 10^{-7}$ cm/s；

简单防渗区：车间通道。简单防渗区的防渗技术要求：一般地面硬化，不要求
防渗系数。

7、总量控制指标分析

根据《河南省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十三五”期间，河南省总量减排控制因子为 COD、氨氮、SO₂、NO_x。结合本项目产污特征，本次总量控制因子确定为废水：COD、氨氮；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核算及建议表见表 35。

表 35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核算及建议表

主要污染物	工艺预测计算排放总量			按标准限值核算总量上限		经污水处理厂排入环境总量		建议申请总量指标 t/a
	废水量 m ³ /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总量 t/a	标准限值 mg/m ³	核算排放总量 t/a	标准限值 mg/m ³	排放总量 t/a	
COD	240	240mg/L	0.0576	500mg/L	0.12	50mg/L	0.012	0.012
氨氮		28.5mg/L	0.0068	—	—	5mg/L	0.0012	0.0012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建议为：

废水：厂排口：COD0.0576t/a，氨氮 0.0068t/a

排入外环境：COD0.012t/a，氨氮 0.0012t/a

8、项目可行性分析

(1) 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设备、产品及规模均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发改委 2013 年第 21 号令）限制类及淘汰类之列；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项目代码 2020-411328-42-03-009177 文件准予该项目备案（详见附件 2），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2) 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 100 米，根据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出具的入驻证明（见附件 4）可知，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同意本项目入驻；根据《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06-2020）》可知，本项目所在位置为一类工业用地。综上，本项目选址合理。

(3) 选址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 100 米，根据现场踏勘，东侧 16m 处为新华路、80m 处为宇信唐城家园；东南侧 100m 处为宛东建筑工程安装有限公司；南侧紧邻唐河县新联塑业有限公司仓库和服装厂；西侧 30m 处为纺织厂；北侧紧邻搅拌站、60m 处为铁路、180m 处为锦园小区。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东侧 80m 处的宇信唐城家园，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项目西侧 1040m 处的唐河。项目周边均为工业生产型企业，项目运行对周边无影响。

综上，本项目厂址可行。

(4)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租用 1 座生产车间，生产车间内功能分区明确，人流、物流畅通，顺应工艺流程，减少了迂回和往返，项目平面布置合理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三。

(5) 污染物达标排放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期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经上述措施处理后，污水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对营运期产生的一般固废可以外售或由环卫处理；危险固废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对营运期各高噪声设备采取治理措施后，四周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处噪声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9、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是环境管理技术的支持。同时，环境监测还是企业搞好环境管理，促进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的主要保障。通过定期的环境监测，了解当地的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从而有利于监督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并根据监测结果适时调整环境保护计划。

该项目营运期的环境监测工作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承担，主要包括废气、噪声、废水等污染源监测及场区周围环境质量的定期监测。

表 36 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内容	监测频率	监测时间	执行排放标准
厂区无组织监测	颗粒物	建议半年监测一次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连续 1h 采样，等时间间隔 2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二 2 级标准
厂区总排口	COD、BOD5、SS、氨氮	建议每年监测一次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表 4 三级标准
四周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建议每季监测一次	监测 2 天，昼夜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表一 2 类标准要求

10、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6.5 万元，占总投资的 6.5%。用于项目废水、噪声及固废的治理，项目具体环保设施投资估算详见表 37，环保验收内容见表 38。

表 37 环保投资概况一览表

污染因素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治理措施	投资(万元)
废气	破碎工序	颗粒物	洒水+破碎机全密闭(设备自带)	1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	15m ³ 化粪池	2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职工防护	1
固废	分拣	不可利用废物	设置 10m ² 一般固废暂存间	1

	脱标	废标签		
	生活	生活垃圾	垃圾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0.5
危废	设备	废机油	设置 15m ² 危废暂存间（厂区东北角），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2
		废润滑油		
		废切削液		
总计				6.5

表 38 环保验收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治理项目	验收内容	预期治理效果
1	废气	破碎粉尘	洒水+破碎机全密闭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2	废水	生活污水	15m ³ 化粪池一座	出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
3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选用低噪声设备、室内安装、厂房隔音、基础减振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4	固废	不可利用废物	设置 10m ² 一般固废暂存间，收集至废料暂存间，定期外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
		废标签		
		生活垃圾		
	危废	废机油	设置 15m ² 危废暂存间（厂区东北角），密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废润滑油				
废切削液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别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生产车间	颗粒物	洒水+破碎机全密闭	厂界污染物排放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NH ₃ -N、COD、SS	15m ³ 化粪池	出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要求
固体废物	生产过程	不可利用废物	设置 10m ² 一般固废暂存间,收集至废料暂存间,定期外售	资源化
		废标签		
		生活垃圾	垃圾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废机油	设置 15m ² 危废暂存间(厂区东北角),密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润滑油		
废切削液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源强值约为 65~85dB(A)。经过减振、隔声、并附加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处噪声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p>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 100 米,项目租用唐河县新联塑业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生产,无土建工程。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边大部分为其他企业,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用地规划的要求,且该区域无珍稀和受保护的物种,不会对周围生态造成明显影响。</p>				

结论与建议

1、项目概况

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 30000 吨、废金属 10000 吨、废纸 8000 吨建设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 100 米，项目租用唐河县新联塑业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生产活动，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土地证见附件 3），厂房占地面积 3100m²，本项目建成后形成的生产能力为：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 30000 吨、废金属 10000 吨、废纸 8000 吨。项目总投资约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5 万元，占总投资的 6.5%。项目劳动定员为 20 人，日工作 10 小时，年工作日为 300 天。

根据国家产业政策，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9》，本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产品均不属于政策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国家目前的产业政策。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项目代码 2020-411328-42-03-009177 文件准予该项目备案。

2、选址可行性结论

根据现场踏勘，东侧 16m 处为新华路、80m 处为宇信唐城家园；东南侧 100m 处为宛东建筑工程安装有限公司；南侧紧邻唐河县新联塑业有限公司仓库和服装厂；西侧 30m 处为纺织厂；北侧紧邻搅拌站、60m 处为铁路、180m 处为锦园小区。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东侧 80m 处的宇信唐城家园，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项目西侧 1040m 处的唐河。项目周边均为工业生产型企业，项目运行对周边无影响。本项目四周交通便利，地势平坦，且项目所在地周围无重要文物古迹、珍稀资源等环境敏感目标。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选址可行。

3、环境现状评价结论

（1）环境空气：根据现状调查与评价，评价区域大气环境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域。

（2）地表水：根据现状调查与评价，项目区周围水体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

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3) 声环境：根据现状调查与评价，本区各监测点的等效连续 A 声级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

(4) 该项目周围无珍稀动植物种群和其他生态敏感点。

4、工程污染因素及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大气污染因素分析结论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破碎工序产生的粉尘，项目破碎机为全密闭破碎机、破碎过程中以洒水降尘的方式进行除尘且破碎后的产品为废塑料片，故该部分粉尘经洒水和破碎机全密封方式降尘后以无组织的形式在车间内排放，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要求。

(2) 水污染因素及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废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唐河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排入唐河。

(3) 固体废物污染分析结论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分拣出的不可利用的废物、废塑料瓶脱标产生的废标签、生活垃圾等一般固废和设备运行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等危险废物。其中分拣出的不可利用的废物、废塑料瓶脱标产生的废标签收集至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机油、废润滑油、废切削液等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综上所述，本项目在正常生产期间产生的固废经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 噪声污染及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源主要为剪切机机、破碎机、打包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振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要求，敏感点处噪声能够满

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5、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建议为：

废水：厂排口：COD0.0576t/a，氨氮 0.0068t/a

排入外环境：COD0.012t/a，氨氮 0.0012t/a

6、建议

（1）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建设项目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确保投资及时到位；

（2）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保养，要求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并采取基础减震；

（3）建议生产过程中，提高工人的熟练程度，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

（4）建议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机器操作流程进行操作，提高员工安全意识；

（5）建议生产过程中，原料按批次有规律的购进，切勿在厂区堆积过多；

（6）加强厂区巡逻及检查制度，杜绝一切危险源。

7、结论

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 30000 吨、废金属 10000 吨、废纸 8000 吨建设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 100 米。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城市环境功能区划，通过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调查、污染分析、环境影响分析可知，只要建设方在生产过程中充分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认真做好“三同时”及日常环保管理工作，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可降至最小。因此，从环保角度出发，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 释

一、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图：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二 项目周围环境及卫生防护距离示意图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四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空间发展规划（2013-2020年）图

附图五 项目周围照片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

附件 3 土地证明

附件 4 入驻证明

附件 5 符合规划证明

附件 6 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

附件 7 标准化厂房环保手续

附件 8 租赁合同

附件 9 确认书

附件 10 专家意见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4、声影响专项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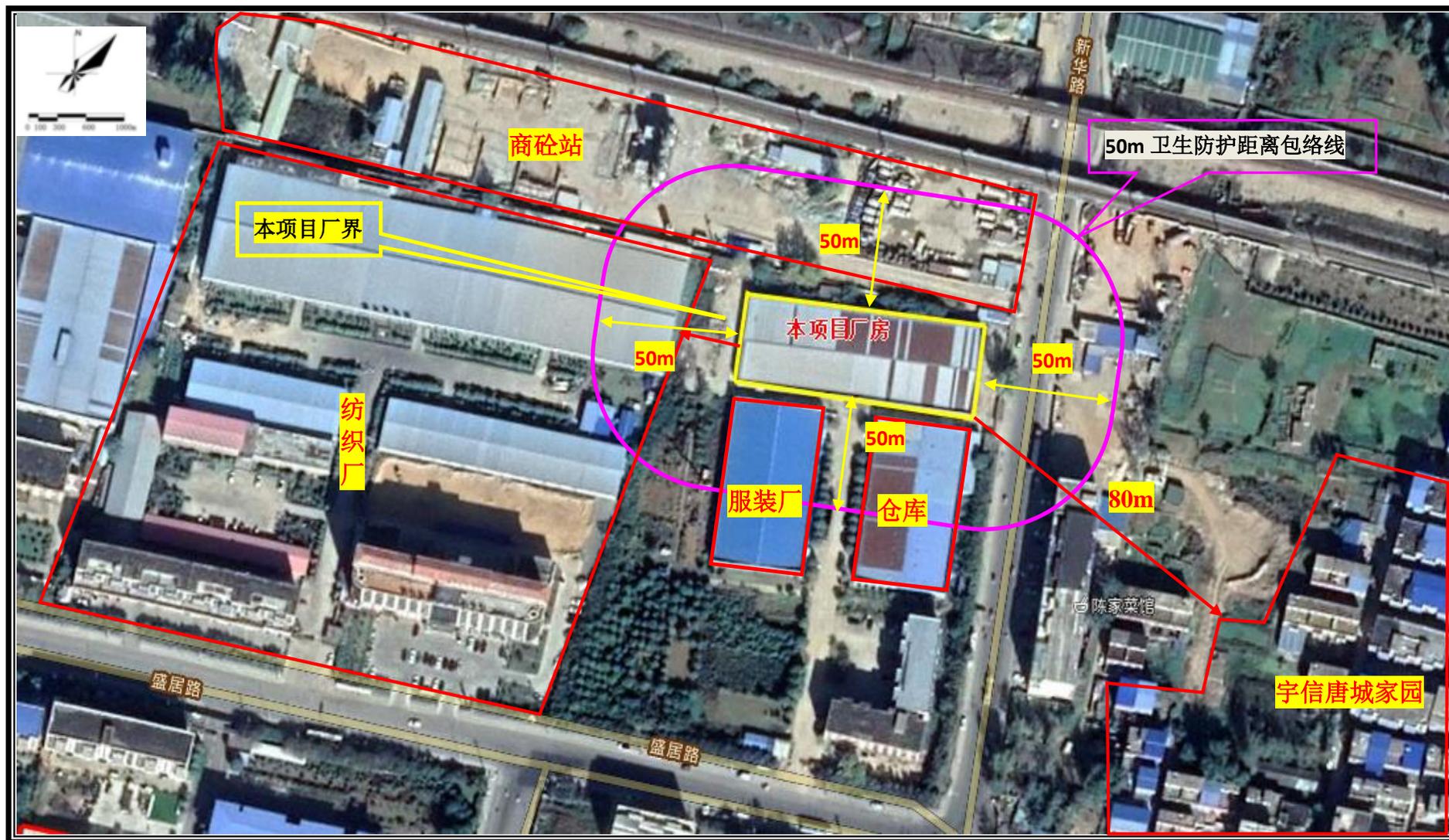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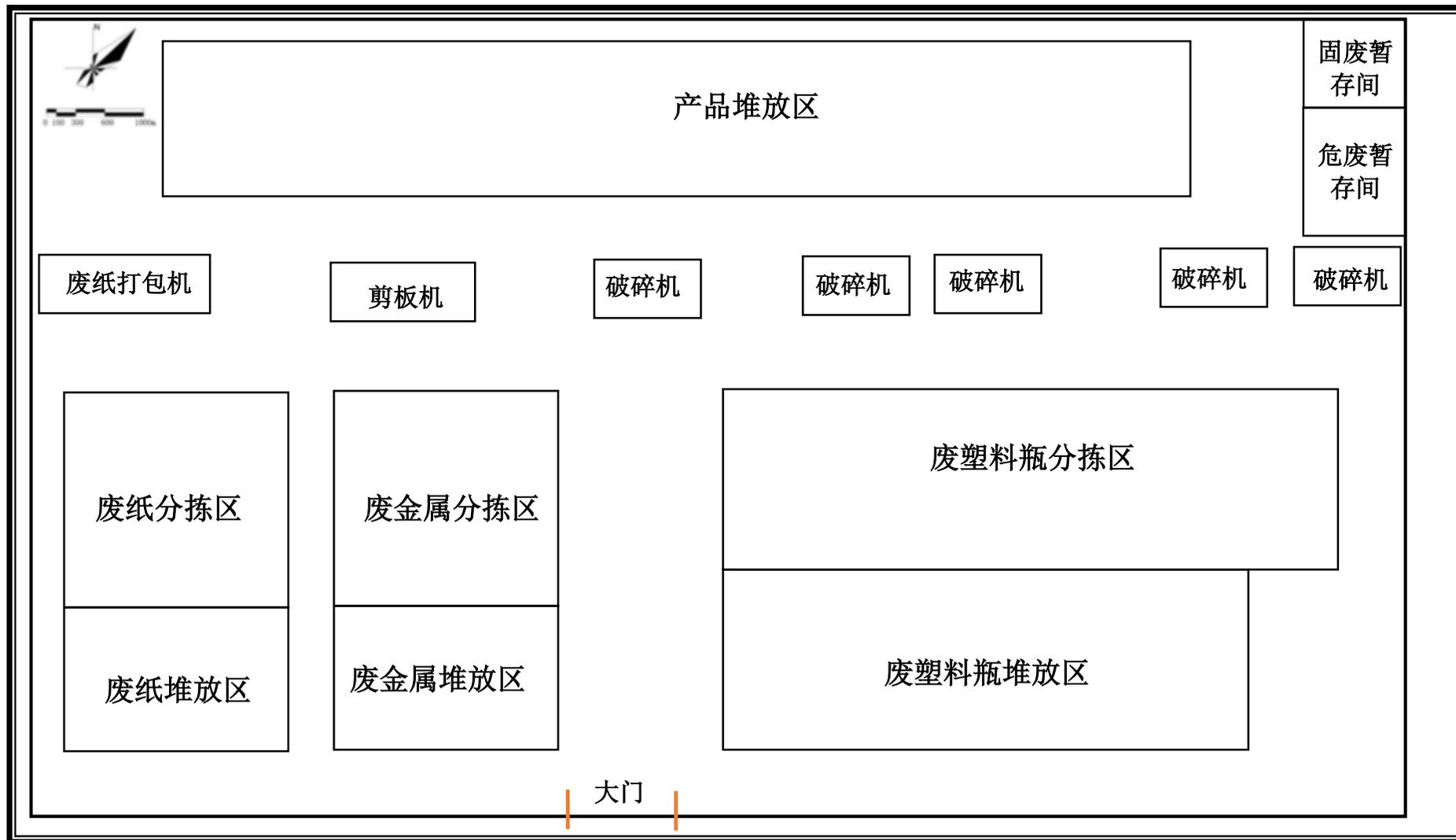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周边环境及卫生防护距离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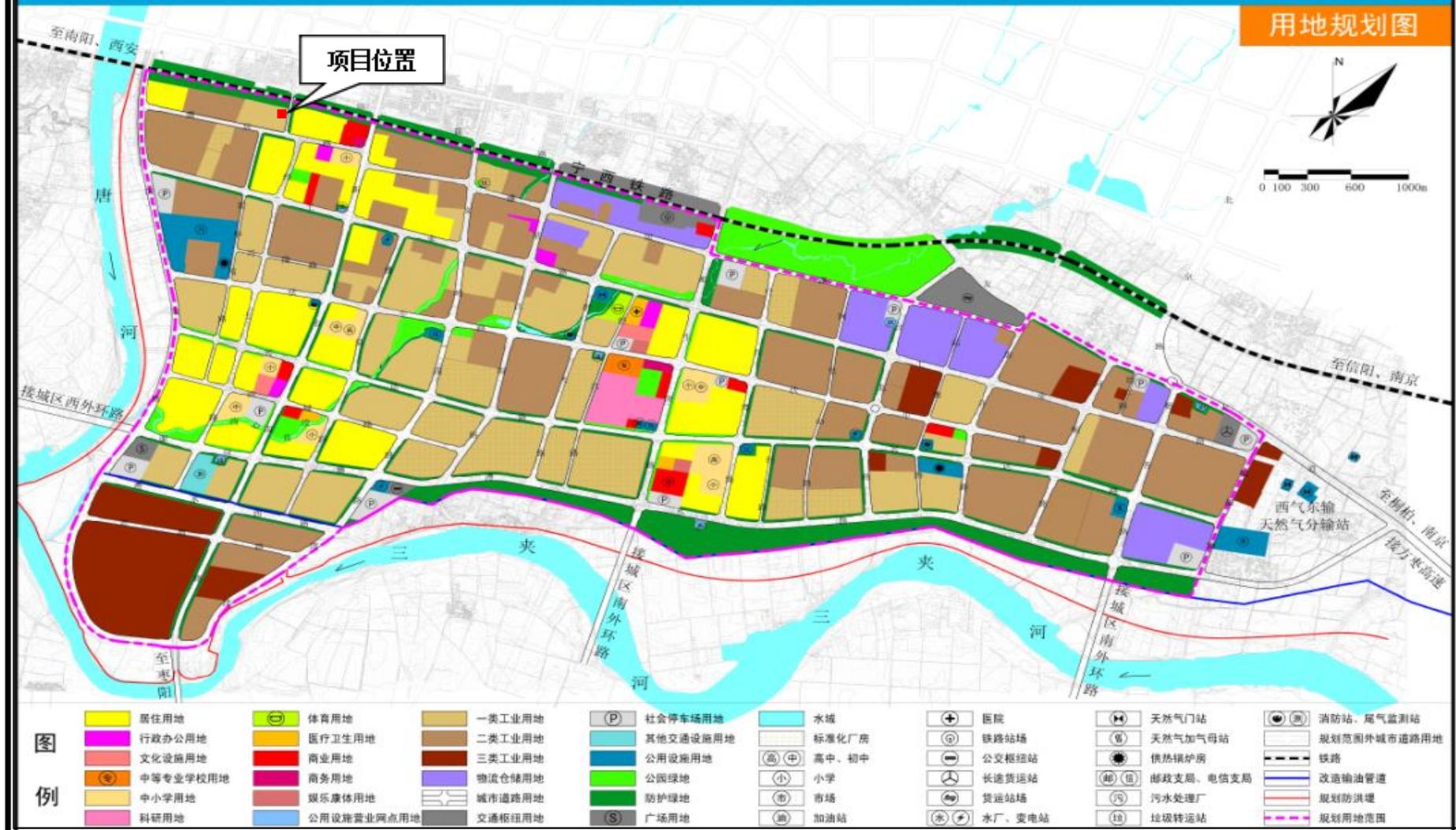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空间规划(2013—2020)

用地规划图



附图四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空间发展规划（2013-2020年）



项目厂区大门



项目厂房大门



项目东侧生产车间



项目南侧仓库



项目西侧空地



项目北侧办公楼

附图五 项目现场照片

委托书

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我单位投资建设的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 30000 吨、废金属 10000 吨、废纸 8000 吨建设项目，须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据此，我单位委托贵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标准，以及环境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建设单位（盖章）：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0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020-411328-42-03-009177

项目名称：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30000吨、废金属10000吨、废纸8000吨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91411328MA47U5AR2W

企业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建设地点：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100米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租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租用厂房建筑面积3100平方米，建成后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30000吨、废金属10000吨、废纸8000吨。工艺流程：废塑料瓶：外购废塑料瓶-人工分拣-破碎-打包外售；废金属：外购废金属-人工分拣-剪切-外售；废纸：外购废纸-人工分拣-压实打包-外售；。主要生产设备：废纸打包机、破碎机、剪切机、叉车等。

项目总投资：1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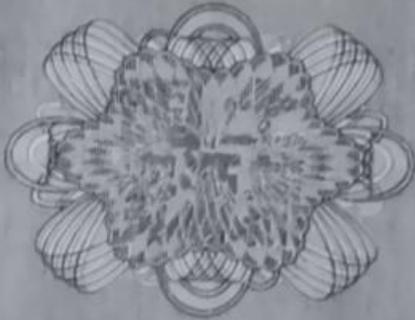
2020年03月18日



唐 国用(2016)第 1121 号

土地使用权人	唐河县兴联塑业有限公司		
座 落	新华路西侧, 盛居路北侧		
地 号		图 号	
地类(用途)	工业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66/11/25
使用权面积	25558.08 M ²	其中	独用面积 M ²
			分摊面积 M 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 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 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 经审查核实, 准予登记, 颁发此证。



唐河县 人民政府 (章)

2016年12月29日

证 明

兹证明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垃圾分类处理项目位于产业集聚区盛居西路，同意入驻。

特此证明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2020年 4 月 10 日



关于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回收利用 废塑料瓶 30000 吨、废金属 10000 吨、废纸 8000 吨建设项目用地及规划情况的说明

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 30000 吨、废金属 10000 吨、废纸 8000 吨建设项目选址位于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 100 米，项目租用唐河县新联塑业有限公司厂房，占地面积 3100 m²，该宗地为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的工业建设用地，符合唐河县 2010 年—2020 年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特此说明！

唐河县兴唐自然资源所
2020 年 4 月 10 日

A red circular official seal of the Tanghe County Xingtang Natural Resources Office. The seal contains the text "唐河县兴唐自然资源局" (Tanghe County Xingtang Natural Resources Office) around the perimeter and a central five-pointed star. Below the seal, the date "2020 年 4 月 10 日" is printed.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47U5AR2W

(副本) 1-1

名称 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拾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09日

法定代表人 王应喜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废旧金属及生活性废品回收、加工及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
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100米

登记机关



2019年12月0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2020-03-23

项目名称	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100米	建筑面积(m ²)	3100
建设单位	/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张萌
联系人	王应喜	联系电话	15000847883
项目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万元)	2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0-03-31		
建设性质	新建		
备案依据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106 房地产开发、宾馆、酒店、办公用房、标准厂房等项中其他。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利用现有土地，建设一座标准化厂房，厂房占地面积3100平方米，建筑面积3100平方米。		
主要环境影响	固废	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	环保措施： 建筑垃圾定时清运，交由市政部门处理
	噪声		有环保措施： 施工设施采取基础减震，设置隔音屏障等
<p>承诺：张萌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张萌承担全部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u>王应喜</u></p>			
备案回执	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202041132800000042。		

厂房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唐河县新联塑业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唐河县新华南路与盛居路交叉口

承租方（乙方）：王应喜

身份证号码：34242219680610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甲方将位于新华南路与盛居路北边的厂房，即唐河县新联塑业有限公司院内北座厂房的，面积为 3100 平方米（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于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 7 平方米。

2、本租赁物的功能为仅做工业生产及相关内容，包租给乙方使用。如乙方转变使用功能，必须在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否则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二条 租赁期限

1、租赁期限为 五 年，即从 2020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30 日止。

2、租赁期限届满前 3 个月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书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 租赁费用

前两年租金即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租金为每月每平方人民币 7 元，年租金 260400 元整。从第三年起，租金上调 1%。

第四条 租赁费用的支付

双方约定租金按年度提前支付，第一年租金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支付，此后每年度租金乙方应当在每年 2 月 26 日前支付。甲方指定收取租金的银行帐号，或按双方书面同意的其它支付方式支付。

甲方开户行： 帐号： 开户名：

乙方逾期支付租金，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滞纳金，滞纳金按每天 2% 赔偿。

第五条 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1、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如因乙方责任造成租赁物的毁坏、灭失等，由乙方赔偿甲方。

3、乙方在租赁期间，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如水电费等)，乙方应全部预交完毕，不可拖欠。因拖欠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同时乙方交纳了 万元押金，合同到期后退还。

4、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安全条款

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唐河县安监局、消防队等相关职能部门的有关制度，积极做好安全、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另乙方在生产中一切有关手续必须完善，如因生产问题引起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第七条装修条款

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向甲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建、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租赁物的转租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所租房屋，如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可将租赁物进行转租，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而改变。

第九条权利、义务

1、租赁期间，甲方提供水、电、道路等基础设施的完善，租赁期内的维修和维护由乙方负责，费用由乙方承担。

2、租赁期间，甲方不得干涉乙方依法正常经营，如因乙方未按时交纳租金或其它非正常生产行为或违法行为，甲方有权进行停止供电、供水等，并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3、租赁期间，乙方的生活宿舍需另行向甲方租赁，甲方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保障乙方租赁宿舍，宿舍租金另行向甲方支付。

第十条合同解除与终止

1、在租赁期限内，若遇乙方逾期缴纳租金超过十天，甲方在书

面通知乙方交纳欠款之日起五日内，乙方未支付有关款项，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用租赁物，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及受转租人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经甲方合理催告5日内，乙方仍不支付款项，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有权留置乙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包括受转租人的财产)，用于抵偿乙方应支付的因租赁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提前终止本合同。如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且履行完毕以下手续，方可提前解约:a.向甲方交回租赁物;b.交清承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c.未到期的租金不予退还。

3、若因政策或政府征收行为等，导致租赁物的不能使用，乙方应按时搬出，甲方退还乙方剩余月份的租金，其它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4、若因甲方原因需提前解除合同，需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及时搬出，甲方退还乙方剩余月份的租金。

5、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书面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甲方加倍支付租金，但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其不接受双倍租金，并有权收回租赁物，强行将租赁场地内的物品搬离，且不负保管责任。

6、本合同期满或因乙方原因致使合同提前解除的，乙方不得以对房屋、场地内改善、增设他物为由，要求甲方补偿因改善、增设他

物时所支付的任何费用。

7、租赁期内，若产生由甲方代缴各项费用，乙方应在费用产生起三日内交纳甲方，乙方逾期向甲方交纳的，除补足各项费用外，每逾期一日还应向甲方支付费用总和百分之一的违约金。如逾期达五日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租赁物和场地。

8、若因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甲方采取维权措施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费、诉讼费、律师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的，不属于甲、乙方违约。不可抗力因素发生之日本合同自行终止，租金计算到乙方实际搬出之日。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办法

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者盖章即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唐河县兴联塑业有限公司



乙方：王进喜



确 认 书

我单位委托贵公司编写的《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 30000 吨、废金属 10000 吨、废纸 8000 吨建设项目》已经我单位确认，环评报告所述内容与我单位拟建项目情况一致；我单位对提供给贵公司的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单位付全部法律责任。

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1 日



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 3 万吨、废金属 1 万吨、废纸 8 千吨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函审意见

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 3 万吨、废金属 1 万吨、废纸 8 千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由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2020 年 5 月 15 日受委托对该报告表进行技术审查，经对报告表进行认真审查后，提出个人函审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 万元建设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 30000 吨、废金属 10000 吨、废纸 8000 吨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 100 米，项目租用唐河县新联塑业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生产活动，该厂房占地面积 3100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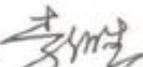
项目 东侧 16m 处为新华路、80m 处为宇信唐城家园；东南侧 100m 处为宛东建筑工程安装有限公司；南侧紧邻唐河县新联塑业有限公司仓库和服装厂；西侧 30m 处为纺织厂；北侧紧邻搅拌站、60m 处为铁路、180m 处为锦园小区。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东侧 80m 处的宇信唐城家园，最近的地表水体为项目西侧 1040m 处的唐河。

二、对报告表的总体评价：

该报告表评价目的较为明确，编制较为规范，工程内容介绍和区域自然环境现状调查较为细致，工程环境因素分析基本符合项目污染实际，所提污染防治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建议报告表经修改完善后上报。

三、建议报告表修改完善内容如下：

- 1、根据项目各种产品产量核实原辅材料用量，细化各类产品生产工艺，据此明确原料购置过程中的限制性要求；
- 2、项目厂址位于产业集聚区的新型工业园区的科研、开发、加工、交易片区，报告应从入园要求、投资强度等方面进一步分析入园的可行性；
- 3、补充切削液使用量，据此核实危废产生量，明确危废收集、暂存方式、转运等措施，核实危废间面积；补充使用润滑油、切削液设备的防渗、防抛洒措施；
- 4、明确车间地面清洗措施，是否需要冲洗？塑料破碎采用加水防尘措施，应补充渗水收集处理及回用措施，据此核实水平衡；
- 5、明确厂房结构，核实高噪声设备源强和厂房隔声量，据此核实噪声预测结果；
- 6、补充平面布置图，明确本工程环保设施和危废间位置；核实项目环保投资，细化“三同时”环保验收一览表；完善项目有关附图、附件。

中赞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5日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		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王应喜		项目经办人(签字):	王应喜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30000吨、废金属10000吨、废纸8000吨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 回收利用废塑料瓶、废金属、废纸生产线建设项目 规模: 年回收利用废塑料瓶30000吨、废金属10000吨、废纸8000吨)								
	项目代码	2020-411328-42-03-009177				计划开工时间	2020年9月							
	建设地点	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100米					预计投产时间	2020年10月						
	项目建设周期(月)	1.0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C42废旧资源综合利用业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三十、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废旧资源(含生物质)加工、再生利用-其他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规划环评文件名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2.821248		纬度		32.673796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2.821248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总投资(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万元)		6.50		所占比例(%)		6.50%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南阳市应喜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应喜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河南首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1328MA47U5AR2W		技术负责人	王应喜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郑文科		联系电话	13838251207		
	通讯地址	南阳市唐河县产业集聚区盛居路与新华路交汇处西100米		联系电话	15000847883			通讯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航海路与桐柏路交叉口创客大厦					
	环评地址													
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吨/年)	⑦排放增减量(吨/年)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0.0240			0.0240	0.0240	<input type="radio"/> 不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间接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input type="radio"/> 直接排放: 受纳水体				
		COD			0.0120			0.0120	0.0120					
		氨氮			0.0012			0.0012	0.0012					
		总磷												
	废气	废气量(万立方米/年)								/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挥发性有机物								/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公顷)	生态保护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自然保护区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风景名胜区														

注: 1. 同组织机构代码唯一项目代码
 2. 分类依据: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3. 对多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中心坐标
 4. 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量
 5. ⑦=⑥-④-⑤, ⑧=②-④+③